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這些內容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odern Dairy Holdings Ltd.

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7)

**持續關連交易
與富源的框架供應協議
及與內蒙古蒙牛的框架供應及加工協議**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現代牧業(i)與關連人士富源就向現代牧業集團供應飼料訂立框架供應協議；及(ii)與關連人士內蒙古蒙牛就向內蒙古蒙牛集團供應乳製品及提供服務訂立框架供應及加工協議。

於本公告日期，富源為由蒙牛間接擁有42.3%的公司，內蒙古蒙牛為由蒙牛擁有99.98%的公司，而蒙牛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持有約61.25%權益，為主要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富源及內蒙古蒙牛均為蒙牛的聯繫人及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富源持續關連交易及蒙牛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a)富源持續關連交易及蒙牛持續關連交易、該等協議及建議年度上限的進一步詳情；(b)載有獨立財務顧問就持續關連交易、該等協議及建議年度上限的意見的獨立財務顧問函件；(c)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持續關連交易、該等協議及建議年度上限向獨立股東作出的推薦建議；及(d)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其中包括)訂立各該等協議及建議年度上限的通告的通函將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七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I. 緒言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現代牧業(i)與一名關連人士富源就向現代牧業集團供應飼料訂立框架供應協議；及(ii)與關連人士內蒙古蒙牛就向內蒙古蒙牛集團供應乳製品及提供服務訂立框架供應及加工協議。

II. 持續關連交易詳情

A. 框架供應協議

框架供應協議具有法律約束力，其主要條款如下：

- 日期：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
- 訂約方：(i)現代牧業(作為買方)；及(ii)富源(作為賣方)。
- 年期：框架供應協議的生效日期起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主要條款：根據框架供應協議，(i)現代牧業集團同意購買運送到現代牧業集團相關牧場的符合現代牧業集團質量要求的飼料，及(ii)富源集團同意出售並運送到現代牧業集團相關牧場的符合現代牧業質量要求的飼料。

價格及支付條款 : 現代牧業集團向富源集團應付的價格及其他支付條款將參考現代牧業集團就同類飼料向獨立第三方(無論為本地或海外)取得的最低報價及其他支付條款而釐定；就此而言，現代牧業集團每次至少向兩名提供同類飼料的獨立第三方尋求報價。

生效日期 : 框架供應協議於所有條件(其中包括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富源持續關連交易的決議案)達成日期後方會生效。

B. 框架供應及加工協議

框架供應及加工協議具有法律約束力，其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 :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

訂約方 : (i) 內蒙古蒙牛；及
(ii) 現代牧業。

年期 : 框架供應及加工協議的生效日期起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主要條款 : 根據框架供應及加工協議：

(i) (a) 內蒙古蒙牛集團同意向現代牧業集團購買符合內蒙古蒙牛集團質量要求的乳製品(包括純牛奶、酸奶及巴氏殺菌奶)；及(b) 現代牧業集團同意向內蒙古蒙牛集團出售及配送符合內蒙古蒙牛集團質量要求的乳製品(包括純牛奶、酸奶及巴氏殺菌奶)；及

(ii) (a) 內蒙古蒙牛集團同意向現代牧業集團提供原材料及委聘現代牧業集團加工有關原材料並將其製成符合內蒙古蒙牛集團質量要求的乳製品(包括巴氏殺菌奶及酸奶)(「服務」)；及(b) 現代牧業集團同意提供服務。

價格及支付條款 : 內蒙古蒙牛集團就乳製品供應向現代牧業集團應付的價格應按「成本加3%」基準釐定。內蒙古蒙牛集團就提供服務向現代牧業集團應付的價格應相約於其他方(現代牧業集團為其根據相同標準加工原材料並將有關原材料製成相同品質乳製品)應付現代牧業集團的價格。

生效日期 : 框架供應及加工協議於所有條件(其中包括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蒙牛持續關連交易的決議案)達成日期後方會生效。

III. 建議年度上限及釐定基準

框架供應協議的生效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期間的富源持續關連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80,000,000元、人民幣320,000,000元及人民幣360,000,000元。

富源持續關連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的金額經參考(i) 現代牧業集團及其他供應商就飼料交易的過往價值、(ii) 飼料的平均市價及(iii) 現代牧業集團經考慮生產週期及銷售對飼料的需求的預期增長而釐定。

框架供應及加工協議的生效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期間的蒙牛持續關連交易項下乳製品供應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060,750,000元、人民幣1,899,000,000元及人民幣2,222,690,000元。

蒙牛持續關連交易項下乳製品供應的建議年度上限的金額經參考(i)現代牧業及其他乳製品生產商所生產的同類產品的過往平均生產成本；(ii)廣義可比生產企業獨立交易區間的利潤水準(即完全成本加成率)；(iii)市場對乳製品的需求的預期增長釐定。

框架供應及加工協議的生效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期間的蒙牛持續關連交易項下提供服務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52,270,000元、人民幣138,950,000元及人民幣162,640,000元。

蒙牛持續關連交易項下提供服務的建議年度上限的金額乃參考(i)提供類似服務的平均市價；及(ii)市場對服務的需求的預期增長釐定。

IV. 訂立該等協議的理由

本公司需要大量優質飼料，飼料是乳牛的主要營養來源，直接影響牛奶質量及牛奶產量。訂立框架供應協議後，本集團將可獲得富源穩定供應優質飼料。此外，富源供應的飼料的價格將參考現代牧業集團從其他第三方供應商(無論為本地或海外)就符合相同質量要求的飼料收取的最低報價，使其較其他供應商提供的質量相若的同類飼料更具成本效益。因此，董事認為，向富源採購飼料有助本集團降低其生產成本。

與內蒙古蒙牛訂立框架供應及加工協議，可借助蒙牛成熟的分銷渠道提升本公司產品的品牌知名度，擴大市場佔有額，從而獲取更大的經濟效益。與蒙牛的工廠產能及資源互相利用，盡量減少資源閒置，提升總體產能利用率，降低產品成本，預期達致最佳協同效益。

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其觀點及意見將載於通函寄發予股東)認為，各該等協議的條款為正常商業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V.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A. 本集團

按畜群規模及數量，本集團是中國最大的乳牛畜牧公司及最大的原料奶生產商。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在中國營運26個畜牧場，飼養總共229,200頭乳牛。作為全國性牧場，本集團具備得天獨厚的地理優勢，本集團的畜牧場鄰近全國多個下游乳品加工廠及飼料供應源。本集團堅守自身的「創新基因」，及堅持採用「種養加一體化，零距離2小時」的獨家生產模式，生產出品質保證的特色牛奶。

B. 現代牧業

現代牧業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投資控股公司，該等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經營乳牛畜牧場及產銷原料奶。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間接持有現代牧業約97.87%股權。

C. 富源

富源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在中國成立，主要從事牧草種植、奶牛養殖、畜牧研究及培訓等業務。於本公告日期，蒙牛間接擁有富源42.3%的股權。

D. 內蒙古蒙牛

內蒙古蒙牛在中國成立，主要從事乳製品的生產銷售。於本公告日期，蒙牛於內蒙古蒙牛擁有99.98%的股權。

VI.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富源為由蒙牛間接擁有42.3%的公司，內蒙古蒙牛為由蒙牛擁有99.98%的公司，而蒙牛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持有約61.25%權益，為主要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富源及內蒙古蒙牛均為蒙牛的聯繫人及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由於各富源持續關連交易及蒙牛持續關連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規定，富源持續關連交易及蒙牛持續關連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且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須遵守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將在考慮獨立財務顧問的建議後給予意見)認為，該等協議均於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並按公平磋商基準及一般商業條款或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在當地現行市況下可獲得或可提供的條款進行，且富源持續關連交易及蒙牛持續關連交易的條款乃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VII. 股東特別大會及通函

富源持續關連交易及蒙牛持續關連交易、該等協議及建議年度上限有待獨立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批准，方可作實；屆時，蒙牛及其聯繫人將放棄表決。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a)富源持續關連交易及蒙牛持續關連交易、該等協議及建議年度上限的進一步詳情；(b)載有獨立財務顧問就持續關連交易、該等協議及建議年度上限的意見的獨立財務顧問函件；(c)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持續關連交易、該等協議及建議年度上限向獨立股東作出的推薦建議；及(d)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其中包括)訂立各該等協議及建議年度上限的通告的通函將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七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已組成獨立董事委員會，負責就富源持續關連交易及蒙牛持續關連交易、該等協議及建議年度上限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每一名成員已確認，其於各持續關連交易中並無任何重大利益。

本公司將委任獨立財務顧問，負責就各持續關連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VIII.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該等協議」	指	框架供應協議及框架供應及加工協議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台灣、澳門特別行政區及香港特別行政區)
「本公司」	指	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持續關連交易」	指	富源持續關連交易及蒙牛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予召開以批准(其中包括)該等協議、持續關連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的股東特別大會
「飼料」	指	乳牛飼料
「框架供應協議」	指	現代牧業與富源就買賣飼料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的框架供應協議
「框架供應及加工協議」	指	現代牧業與內蒙古蒙牛就買賣乳製品及提供服務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的框架供應及加工協議
「富源」	指	內蒙古富源國際實業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蒙牛擁有42.3%
「富源持續關連交易」	指	根據框架供應協議擬進行的交易
「富源集團」	指	富源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獨立財務顧問」	指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有關該等協議、持續關連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的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董事會設立的董事會獨立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獨立股東」	指	除蒙牛及其聯繫人以外的股東
「內蒙古蒙牛」	指	內蒙古蒙牛乳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由蒙牛擁有99.98%
「內蒙古蒙牛集團」	指	內蒙古蒙牛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蒙牛」	指	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319)
「蒙牛持續關連交易」	指	根據框架供應及加工協議擬進行的交易
「現代牧業」	指	現代牧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現代牧業集團」	指	現代牧業及其附屬公司
「建議年度上限」	指	各持續關連交易分別於框架供應協議及框架供應及加工協議各自生效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期的建議上限
「百分比率」	指	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的百分比率

「服務」	指	如本公告「II.持續關連交易詳情－B.框架供應及加工協議」一節所界定的詞彙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代表董事會
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盧敏放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高麗娜女士及韓春林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盧敏放先生、WOLHARDT Julian Juul 先生、張平先生及溫永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勝利先生、李港衛先生及康龔先生。

* 僅供識別